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9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一年，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相关事项。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9 日、9 月 6 日分别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方大特钢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一、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

（一）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实施方案

2、产品代码：FGDA17269P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服务起始日：2017 年 11 月 28 日

5、服务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6 日

6、存入金额：10,000 万元

7、预期年化基准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率后，4.75%

(二) 2017年12月27日,公司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892号】-7天”产品。

- 1、产品名称: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892号】-7天
- 2、报价系统代码: SAR713
- 3、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
- 4、起息日: 2017年12月28日
- 5、到期日: 2018年1月4日
- 6、产品期限: 7天
- 7、购买金额: 5,000万元
- 8、年化收益率: 6%

(三) 2018年1月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

- 1、产品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实施方案
- 2、产品代码: FGDA17388P
- 3、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服务起始日: 2018年1月2日
- 5、服务到期日: 2018年6月28日
- 6、存入金额: 10,000万元
- 7、预期年化基准收益率: 扣除各项费率后, 5.55%

(四) 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96,500万元,余额为人民币55,000万元,已到期赎回41,500万元,累计获得理财收益370.44万元(含税)。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要求,且购买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范围内。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进而提升公司的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风险控制

##### （一）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及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财务管理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二）本公告披露的购买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存在浮动的风险，公司所能获得的最终收益将以理财产品到期后银行实际结算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